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建设和规范运作,健全科学决策机制,勤勉尽责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全力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任务,切实维护出资人利益,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现将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全面完成经营目标

2023 年,公司董事会监督和指导经营层按照年度既定目标和经营计划,从容应对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变化所带来的挑战,积极转变发展模式和工作思路,推动主营业务稳步发展,各项业绩指标持续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6 亿元,同比增长 1.38%;净利润 1.89 亿元,同比增长 3.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 亿元,同比增长 4.07%。

二、董事会勤勉尽职,切实履行各项职责

(一) 董事会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

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开展工作。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人：梁岩峰，董事 2 人：王新波、李国荣，独立董事 3 人：杨珉、李佳铭、张志云。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2023 年，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通过 33 项议案，对公司定期报告、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参股设立合资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次解锁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专委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职，其中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 1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 1 项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5 项议案；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8 项议案。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1.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1) 2023 年 2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绿色数智航

运服务平台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2) 2023年2月15日，在上海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上海船研所解除〈委托管理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二次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项议案。

(3) 2023年3月30日，在上海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2022年度ESG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2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12项议案。

(4) 2023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5) 2023年5月26日，在上海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公司续签〈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中远海运集团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在中远海运集团财务公司办理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5 项议案。

(6) 2023 年 6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 2023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中远海运集团财务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2023 年投资计划及资产处置计划》3 项议案。

(8)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员工招录计划的议案》3 项议案。

(9)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智慧交通业务板块事业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第二次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3 项议案。

2.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公司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召开战略委员会 1 次，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绿色数智航运服务平台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2) 召开提名委员会 1 次，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次，审议通过《关于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4) 召开审计委员会 5 次，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等 15 项议案。

(5) 召开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4 次，审议通过《合规管理办法》等 8 项议案。

(三) 董事会与经理层的沟通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董事会和经理层之间畅通的信息沟通渠道。在董事会召开期间，公司经理层及时提交书面的工作报告，汇报报告期内工作开展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各类财务报表以及经营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解决方法；在董事会闭会期间，经理层不定期就公司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日常工作向董事进行汇报，全体董事可以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总体而言，公司董事会与经理层沟通良好、顺畅，董事会各项决策得到了充分执行，经理层生产经营工作平稳有序。

（四）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和管理经验，加强调查研究助力公司经营发展，及时掌握新规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建言献策，认真履行决策，在推进董事会自身建设、公司发展战略研究等多项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充分体现了董事会的战略指导和科学决策作用。

一是勤勉尽责发挥专业特长。及时召集各专委会会议充分审议专项议案，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会议，发挥专业特长，对公司财务报表、风险防控、股权激励、公司治理等审议事项做科学分析，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和投票表决，在战略引领、决策把关、风险防控和促进发展等方面勤勉履职。

二是加强调查研究助力公司经营发展。全体董事高度重视监事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在与经理层加强沟通的同时，通过生产经营材料研读、现场调研等方式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不断增进对公司生产经营各方面实际情况的了解，助力公司经营发展。

三是及时掌握新规不断提高履职能力。通过参加上海辖区 2023 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培训班暨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主题线上培训等活动，不断加强学习国家政策法规，树立依法决策、合规决策的意识，主动研究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同业动态、行业趋势，对公司规范运作、改革发展提供积极帮

助。

（五）董事会规范建设取得的成效

1. 健全董事会运行机制，切实提高科学决策水平。一是**完善会议制度**。建立董事会会议提前编排机制，对会议召开时间和审议事项做好详尽计划，做好相关议案的审议流程协调，确保了议案审议的及时性和有效性。二是**建立董事会完整决策闭环机制**。及时落实董事在现场会议中提出的工作意见和建议，并于下一次现场会议召开时通报意见建议执行跟踪情况；在董事会年度会议中听取上一年度董事会授权事项行权情况报告。三是**建立月度工作例会机制**。以月度为单位定期召开工作例会，总结交流当月工作内容，研讨规划次月工作计划，有效保障董事会工作的开展科学合理、井然有序。

2. 组织基层工作调研，推动董事高效履行职权。组织董事开展公司业务现场调研。通过调研活动，聚焦企业改革发展关键环节，切实保障了董事履职的义务和责任，加强独立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充分发挥董事自身专业优势和管理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建设性建议和合理化意见。

3. 主动发布公司 ESG 报告，体现央企担当。2023 年 3 月，发布公司首份 ESG 报告，主动披露 ESG 工作实践，构建稳定有效的 ESG 沟通机制。凭借在 ESG 方面的优异表现，公司入选中证国新 ESG 成长 100 指数的指数成份股，入选国务

院国资委“央企 ESG·先锋 100 指数”位列 82 名，荣获“ESG 犇牛奖之 ESG 新秀企业”“国新杯·金牛奖 ESG 新锐二十强”，“以‘数智’创新赋能航运企业绿色低碳发展”入选 ESG 优秀案例，公司“低碳宝”案例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

三、2024年工作安排

2024 年，公司董事会要把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增强董事会依法行权履职能力，推进科学、理性、高效董事会建设，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决策，为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科技型上市公司提供有力保障。

（一）完善治理机制，有效体现董事会职能

一是要夯实章程管理基础，加强章程动态管理，及时根据国资央企的最新要求及证券监管规定的最新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更新《公司章程》，充分发挥章程在公司治理中的基础作用。二是要进一步完善配套制度建设，推动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的修订，健全董事会运行制度体系，完善独立董事工作机制，更好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三是要构建多元互补的董事会结构，根据企业发展阶段、业务规模、功能类型等实际情况，坚持构建多元互补的董事会结构，不断提升董事会的质素和效率，

保持高质量的企业治理。

（二）突出市值管理，更好提升公司价值

坚持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兼顾。一手抓**夯实价值创造基础**，深耕细作、苦练内功，不断改善经营，做优基本面，提升上市公司内在价值。一手抓**促进市场价值实现**，重视市场反馈，合理引导预期，传递公司价值，增进各方认同，促进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齐头并进、共同成长。

一是树立科学市场价值观，以客观务实的态度看待市场价值，努力推动上市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积极维护股东权益，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二是尊重市场规律**，做好内部核查并向投资者充分解释上市公司的市场表现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等多重因素影响。**三是合理进行利润分配**，结合公司行业特点、经营模式、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三）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有力维护股东权益

一是系统提升风控合规能力。要努力把握国内外宏观经济和企业所处行业、区域经济增长格局变化情况，把握大势，抓住机遇、合理配置资源，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加强风险监测与管理，降低经营风险，不断获取竞争优势，充分发挥经营决策和指导作用。**二是高质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商业模式、估值基础、盈利和竞争优势等方面有针对性的披露信息，充分、准确地揭示风险，提高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

性。三是持续规范公司三会运作水平。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维护股东权益，坚持股东回报最大化。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从企业高质量发展出发，恪尽职守，努力创造良好的业绩回报出资人。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